



#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 2762—2022

##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

2022-06-30 发布

2023-06-30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 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发布



## 前 言

本标准代替 GB 2762—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及第 1 号修改单。

本标准与 GB 2762—2017 相比,主要变化如下:

- 修改了术语和定义;
- 修改了应用原则;
- 修改了部分食品中铅限量要求;
- 修改了部分食品中镉限量要求;
- 修改了部分食品中砷限量要求;
- 修改了部分食品中汞限量要求;
- 修改了表 5 中注释用词及标注的位置;
- 修改了谷物及其制品中苯并[a]芘限量要求;
- 修改了食品中多氯联苯限量要求;
- 修改了包装饮用水中污染物限量引用的检验方法;
- 增加了液态婴幼儿配方食品的折算比例;
- 修改了附录 A。